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多媒體動畫系申請執行展覽或競賽策展人證明單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班 級	學 號	姓 名	聯 絡 電 話

展覽/競賽名稱			
總 召 老 師			
展覽/競賽執行起迄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總、副召學生名單			
	學 號	姓 名	
總 召			
副 總 召 1			
副 總 召 2			
副 總 召 3			
副 總 召 4			

【系審核，由承辦人員填寫】-----

總 召 老 師	承 辦 人	核 定 結 果	實 得 點 數	系 主 任 簽 章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 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 通 過	總召____點 副召____點	

流程：填寫證明單→列印證明及相關佐證→總召老師簽名→承辦人審核並填寫點數→系主任簽章→系辦登載此證明增加該生專業知能點數（工作天約7天）

依據本系提升學生專業知能基本能力實施要點之附表，學生專業認證項目及對應之點數：

項次	種類	點數
14	協助本系或本系教師辦理與專業課程相關展覽、競賽、演講等活動之策劃或執行	14-1/擔任總召1點 14-2/擔任副總召0.5點 *最高上限3點